

##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成飞集成”）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16 年 4 月 19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2015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成飞集成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等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有关事项如下：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15 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2016 年 4 月 19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 年 5 月 12 日下午 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16 年 5 月 11 日至 2016 年 5 月 12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6 年 5 月 12 日上午 9:3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6 年 5 月 11 日 15:00 至 2016 年 5 月 12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

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 出席对象:

- 1、 凡 2016 年 5 月 5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
-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员。

(七) 会议召开地点：成都市青羊区日月大道二段 666 号附 1 号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 审议《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听取独立董事会宣读述职报告；
- 2、 审议《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审议《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审议《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5、 审议《2015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6、 审议《2016 年度投资计划》
- 7、 审议《2016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 8、 审议《2016 年度融资规模核定及授权的议案》
- 9、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说明：

(1) 上述第 1、3、4、5、6、7、8、9 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第 2、3、4、5、7 项已经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16 年 4 月 21 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也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2)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第 1-8 项议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有表决权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上述第 9 项议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有表决权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3) 公司将中小投资者（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

## 三、参与现场会议的股东的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
- 2、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 4、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不接受电话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6年5月10日（上午9：00至11：30，下午14：00至16：30）；

(三) 登记地点：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投资部

邮寄地址：成都市青羊区日月大道二段666号附1号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邮编：610091

传真：028-87455111

####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投票程序如下：

(一) 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5月1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 2、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该证券相关信息如下：

投票证券代码	投票证券简称	买卖方向	买入价格
362190	成飞投票	买入	对应申报价格

3、股东可以选择以下两种方式之一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1) 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
- (2) 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

4、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 (1) 登录证券公司交易终端选择“网络投票”或“投票”功能栏目；

(2) 选择公司会议进入投票界面；

(3) 根据议题内容点击“同意”、“反对”或“弃权”；对累积投票议案则填写选举票数。

5、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1) 输入买入指令；

(2) 输入证券代码 362190；

(3) 输入对应申报价格：在“买入价格”项下输入对应申报价格，情况如下：

议案序号	表决事项	对应申报价格（元）
总议案		100.00
1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
2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
3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00
4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4.00
5	2015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5.00
6	2016 年度投资计划	6.00
7	2016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7.00
8	2016 年度融资规模核定及授权的议案	8.00
9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9.00

(4) 在“委托股数”项下输入表决意见；

表决意见种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对应的申报股数	1 股	2 股	3 股

(5) 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4、计票规则：

在计票时，同一表决只能选择现场和网络投票中的任意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有效表决票进行统计。

5、注意事项

(1) 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2) 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3) 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4) 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 18:00 以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 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 (二) 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 (1) 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帐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 6—8 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 4 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 (2) 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的半日方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 11:30 前发出的,当日下午 13:00 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 11:30 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 2、 股东可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1) 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成飞集成 2015 年度股东大会投票”;

(2) 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帐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请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 CA 证书登录;

(3) 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 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为 2016 年 5 月 11 日 15:00 时至 2016 年 5 月 12 日 15:00 时的任意时间。

## 五、其它事项

### 1、会议联系方式: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日月大道二段 666 号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邮编：610091

联系人：巨美娜、李正浩

电话：(028) 87455103 传真：(028) 87455111 邮箱：stock@cac-citc.cn

2、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或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 六、备查文件

1、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21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代理人应对下列议案进行审议并按指示代为行使表决权：

序号	议案名称	赞成	反对	弃权	回避
1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5	《2015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6	《2016 年度投资计划》				
7	《2016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8	《2016 年度融资规模核定及授权的议案》				
9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委托人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票账户：

受托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单位）签字（盖章）：

受托日期：

注：1、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需加盖单位公章。

2、在授权委托书中对各项议案明确作出同意、反对、弃权的指示；若委托人不作出上述具体指示，应在授权委托书中明确注明受托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